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農林低碳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Agroforestry Low-Carb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69)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中國農林低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三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四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之通函(「通函」)及通告(「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出售新光國際有限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構成本公司主要交易。除非另有所指，否則通函所定義詞彙與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small>(附註1)</small>	票數 (%) <small>(附註2)</small>	
	贊成	反對
批准及確認(i)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及(ii)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獲正式授權作出所有該等行動及事宜，簽署及簽立有關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的所有其他或進一步文件。	71,422,296 100%	0 0%

附註：

1. 決議案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2. 投票數及百分比乃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親身或受委代表或企業代表投票之股東所持股份總數。

於舉行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79,296,296股，相當於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並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僅可於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聘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作為點票之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中國農林低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雷祖亮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雷祖亮先生、蔡水泳先生及龍衛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志坤教授及周先雁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田光梅女士、梁國新先生及劉兆祥先生。